

深圳市新国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深圳市新国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已经于2016年2月25日以通讯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

2. 会议于2016年3月7日在深圳市福田区车公庙泰然四路劲松大厦17A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

3. 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的董事人数8人，实际现场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6人，分别是刘祥、江汉、韦余红、汪洋、陈京琳、贾巍，独立董事蔡艳红、何佳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4. 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刘祥先生主持，列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人员共5名，分别是：

 董事会秘书：李艳芳

 监事会：李林杰、栾承岚、杨星

 会议记录人：刘佳佳

5.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逐项审议通过了全部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关于对深圳嘉石大岩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暨对外投资的议案》

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50,000万元认购深圳嘉石大岩资本管理有限公

司新增加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466.6667 万元，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大岩资本 25% 的股权。该公司经营范围为受托资产管理（不含限制项目）；投资管理及投资咨询（不含限制项目）；企业管理及咨询（不含限制项目）；企业管理策划。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关于对深圳嘉石大岩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对外投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了保障生产经营的流动资金供应，便于日常经营业务的开展，公司拟向中信银行深圳前海分行、华夏银行大中华支行、兴业银行深圳后海支行申请银行集团授信，同时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中正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拟向上海银行申请流动资金授信。具体授信额度以银行实际审批为准。

表决情况：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投资设立孙公司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中正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因业务需要拟出资 500 万元于杭州江干区设立全资子公司。

表决情况：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关于投资设立孙公司的公告》。

（四）《关于提请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 2016 年 3 月 23 日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关于提请召开 2016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 《深圳市新国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 《深圳市新国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3. 《深圳市新国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4. 《深圳市新国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相关事项的意见》
5. 《关于战略投资大岩资本 25%股权的可行性研究报告》
6. 《关于深圳嘉石大岩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新国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3 月 7 日